

索引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管制人員：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第 3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EO-2-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O001	0456	鄭松泰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2	0457	鄭松泰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3	2167	郭家麒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4	2482	郭榮鏗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5	3293	梁耀忠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6	1391	黃碧雲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7	1413	黃碧雲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8	1414	黃碧雲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09	0810	胡志偉	21	(2) 行政會議
CEO010	0811	胡志偉	21	(2) 行政會議
CEO011	0972	楊岳橋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12	3714	陳志全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13	5862	陳淑莊	21	(2) 行政會議
CEO014	3809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15	3895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16	3896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17	3897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18	3898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19	3899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0	3900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1	3901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2	3902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3	3903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4	3991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5	6197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6	6198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7	6199	張超雄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8	6342	郭家麒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29	6030	譚文豪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30	6140	譚文豪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CEO031	6124	楊岳橋	21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6)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2018-19年度行政長官的全年薪津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鄭松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

答覆：

2018-19年度行政長官的薪酬(包括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開支預算為5,930,3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7)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2018-19年度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的全年薪津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鄭松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2)

答覆：

2018-19年度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的酬金開支預算為4,024,8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67)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 a. 請分別列出2017-18年度所有用於支付行政長官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以及2018-19年度用作支付行政長官薪金、定期給予的津貼、工作相關津貼的預算。
- b. 請說明行政長官的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計算方式為何。

提問人：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

答覆：

2017-18年度行政長官的薪金開支為4,864,155元，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開支為918,500元。2018-19年度行政長官的薪金預算開支為4,998,000元，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預算開支為932,300元。行政長官的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金額按每年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調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82)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自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2月，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中聯辦)人員拜訪行政長官的次數。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80)

答覆：

行政長官及政府各級官員不時與中央駐港機構(包括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的人員會面，就《基本法》所規定權責範圍內的事務及香港與內地合作的事務溝通。行政長官日常廣泛與社會各界機構和人士會面，以有效地履行其職責，行政長官辦公室並沒有按會面機構或人士整理有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93)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過去5年，每年禮賓府進行的修葺次數及相關工程項目為何；每年的修葺開支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6)

答覆：

香港禮賓府屬法定古蹟，受《古物及古蹟條例》保護，現用作行政長官官邸，以及供舉行官方活動和接待官方訪客等用途。為妥善保育該歷史建築物，確保繼續配合上述用途及保障使用者安全，政府會按既定程序為該建築物及相關設施進行適切的保養工程，包括進行日常維修、翻新和改善工程。

在2013-14至2017-18年度，由建築署為禮賓府進行修葺(包括日常維修、翻新和改善工程)的開支和相關資料如下：

財政年度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7-18 (截至2018年2月)
開支(萬元)	503	404	135	214	596
涉及的施工令數目 ^(註)	387	232	195	241	199

註：建築署為禮賓府進行的日常維修工作包括水喉設備、木工、門窗、地毯、油漆和天面等日常維修、防漏工程、混凝土批盪及防治白蟻等。至於翻新和改善工程包括內外牆粉飾及室內裝修、屋宇設備翻新、路面翻新工程、重鋪網球場地蓆、網球場改善和綠化工程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91)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2016-17、2017-18及2018-19年度的特別委任涉及多少項委任?請列出每項特別委任的名稱。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在2016-17年度及2017-18年度第一季(即2017年4月至6月)設下述特別委任職位：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新聞統籌專員、高級特別助理、特別助理、行政長官高級私人助理及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的司機。2017-18年度第二至第四季(即2017年7月至2018年3月)設下述特別委任職位：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高級特別助理及特別助理。2018-19年度的預算包括下述特別委任職位：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新聞統籌專員、高級特別助理及特別助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3)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2017-18年，每名特別委任的職稱及被委任人士名稱，及每名被委任人士所得的酬金金額。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9)

答覆：

2017-18年度第一季(即2017年4月至6月)，行政長官辦公室各特別委任人員獲發酬金金額如下：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邱騰華：90萬元、新聞統籌專員馮煒光：136萬元(包括約滿酬金)、高級特別助理陳建平：179萬元(包括約滿酬金)、特別助理邱萍菲：54萬元(包括約滿酬金)、行政長官高級私人助理李子華：65萬元(包括約滿酬金)，以及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的司機李偉明：19萬元(包括約滿酬金)。

2017-18年度第二至第四季(即2017年7月至2018年3月)，行政長官辦公室各特別委任人員獲發酬金金額如下：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陳國基：302萬元、高級特別助理陳建平：164萬元，以及特別助理李惠：44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4)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自新任行政長官就任後，行政長官辦公室大樓、香港禮賓府及行政長官的粉嶺別墅有否翻新？若然，請列出各項翻新項目及開支。

提問人：黃碧雲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0)

答覆：

香港禮賓府屬法定古蹟，受《古物及古蹟條例》保護，現用作行政長官官邸，以及供舉行官方活動和接待官方訪客等用途。為妥善保育該歷史建築物，確保繼續配合上述用途及保障使用者安全，政府會按既定程序為該建築物及相關設施進行適切的保養工程，包括進行日常維修，翻新和改善工程。香港禮賓府在上一任行政長官任期屆滿遷出後，於2017年7月至8月期間曾進行必需的工程，主要是維修、保養和改善禮賓府內老化或損耗的建築設施和屋宇設備。有關工程主要包括：

- (a) 修葺主樓的內外牆、修復部分破壞的建築設施(例如木窗和木門)、天面防漏工程、路面翻新工程及重鋪其中一個網球場的地蓆等；
- (b) 為主樓的部分屋宇設備(例如部分空調設備和保安系統)進行翻新和改善工程；
- (c) 為其中一個網球場進行改善和綠化工程，供舉行活動之用；以及
- (d) 更換呈現老化或損耗的機電設備(例如低壓配電櫃、排氣扇和廚房控油煙設備)。

上述工程費用共約898萬元。

行政長官粉嶺別墅在上一任行政長官任期屆滿後並沒有翻新，僅曾按

樓宇設施狀況進行日常維修保養。

至於行政長官辦公室大樓，在上一任行政長官任期屆滿後曾進行小型裝修及改善工程，工程費用約4萬元，其他工程屬日常維修保養性質。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0)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行政會議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就行政會議移交檔案及銷毀檔案事宜，請告知本委員會：

1. 過去3年，行政會議銷毀的檔案數量和該等被銷毀檔案的具體內容。
2. 行政長官辦公室及行政會議秘書處有沒有按照銷毀檔案的程序把有關檔案交予政府檔案處根據現行檔案管理指引處理？
3. 過去5年，行政會議每年轉交政府檔案處予以備存及公開的檔案數量。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4)

答覆：

1. 2015至2017年政府檔案處(檔案處)批准行政會議秘書處銷毀的檔案詳情表列如下：

檔案類別	內容 / 主題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 (直線米)	經檔案處鑑定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行政	1971 – 2014	26 (1.3直線米)	2至3年	否
	政府產業及設施	1974 – 2012	3 (0.11直線米)	3年	否
	採購及物料供應	1955 – 2012	8 (0.4直線米)	2至3年	否

檔案類別	內容 / 主題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 (直線米)	經檔案處鑑定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財務及會計	2001 – 2012	2 (0.05直線米)	3至4年	否
	人力資源	2007 – 2012	1 (0.02直線米)	3年	否
	資訊管理、 資訊服務及 資訊科技	1995 – 2012	5 (0.2直線米)	3年	否

2. 行政長官辦公室及行政會議秘書處按照政府通用的檔案管理要求，每兩年處置過期檔案一次，並由不低於高級行政主任或同等職級的人員考慮及以書面簽批檔案的存廢。在銷毀任何政府檔案前，均必先徵得檔案處處長同意。

3. 2012至2017年行政會議秘書處移交檔案處保存的檔案詳情表列如下：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 (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經檔案處鑑定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1965 – 2012	16 (0.72直線米)	2015	永久保存	否
業務檔案	2010	39 (2.46直線米)	2013	永久保存	是
	1980 – 1992	83 (5.46直線米)	2014	永久保存	是
	1981 – 2013	51 (3.21直線米)	2015	永久保存	是
	1982 – 1983	11 (1.05直線米)	2016	永久保存	是
	1983 – 1984	5 (0.417直線米)	2017	永久保存	是

經檔案處鑑定為具歷史價值的檔案，會移送至檔案處保存，並於整理、登錄及著錄後供公眾閱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1)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行政會議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就行政會議成員利益申報事宜，請告知本委員會：

1. 2016-17、2017-18年度，各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因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而需要作出申報及需要避席的次數分別為何？
2. 2015-16、2016-17、2017-18年度，行政會議成員因違反申報制度而需由行政長官發出勸喻、警告、公開譴責、免除成員的職務或採取法律行動的個案次數及內容；
3. 2015-16、2016-17、2017-18年度，每年行政會議成員因違反申報制度規定(包括但不限於未有按規定申報利益或避席涉利益衝突的會議)而需要進行調查的個案數目。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5)

答覆：

行政會議主席和成員有個人責任，檢視行政會議將會討論的事項是否涉及其本人的利益，若有的話，必須在行政會議討論有關項目前作出申報。此外，向行政會議提交討論事項的政策局或部門和行政會議秘書均會仔細檢視行政會議主席和成員就各討論事項有否任何利益。若資料顯示行政會議主席或個別成員就某討論事項可能涉及須退席或申報的利益，行政會議秘書會在相關行政會議召開前向行政長官報告，以妥善處理有關情況。如任何行政會議成員違反利益申報規定，行政長官會視乎具體情況採取適當行動。2015-16年度至2017-18年度期間，沒有行政會議成員違反申報制度規定的個案。

行政會議秘書處在行政會議的網頁公布因涉及利益衝突而須避席的數字，有關資料表列如下。至於行政會議成員就討論事項申報利益後無須避席的情況，行政會議秘書處沒有備存統計數字。

年度	會議次數	討論項目總數	有1位或以上成員須避席的討論項目總數	避席總次數
2016年 (1月至12月)	44	214	59	116
2017年 (1月至6月)	23	148	45	109
2017年 (7月至12月)	22	95	14	27

註：2017年7月1日新一屆行政會議成員就任，故2017年的數字按1月至6月及7月至12月兩段時間開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72)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行政長官利用Facebook社交媒體作為與市民溝通的橋樑之一，就此，請告知本會：

(一) 行政長官辦公室用於經營Facebook專頁的人手編制為何？

(二) 行政長官辦公室用於經營Facebook專頁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楊岳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0)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自2017年7月1日起以非公務員合約聘用1名人員處理行政長官的Facebook和Instagram帳戶及其他工作。在2017年7月1日至12月17日期間，1名新聞主任曾借調至行政長官辦公室協助處理相關工作。行政長官辦公室在2017年7月至2018年3月期間聘用上述非公務員合約人員的薪酬開支約為34萬元。在2018-19年度，有關的薪酬開支預算約為51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14)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以表列出，目前由特首丈夫擔任的公職？有多少項過往由特首夫人擔任的公職，在換屆後改由特首負責？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11)

答覆：

行政長官的丈夫現時沒有擔任任何公職。上一任行政長官夫人曾擔任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名譽贊助人，該職現由行政長官擔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62)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行政會議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過去5年，每名行政會議成員的會議出席率及收取的每月酬金金額。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66)

答覆：

現屆行政會議的非官守議員當中，部分人士曾出任上一屆行政會議的非官守議員。兩屆合計，現任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在過去5年(即2013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出席會議的統計數字表列如下：

現任行政會議 非官守議員	會議總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陳智思議員	224	190	85%
史美倫議員	225	163	72%
李國章議員	225	195	87%
周松崗議員	225	199	88%
羅范椒芬議員	225	200	89%
林健鋒議員	224	213	95%
葉國謙議員	80	75	94%
張宇人議員	49	45	92%
廖長江議員	49	46	94%
任志剛議員	22	22	100%
葉劉淑儀議員	201	179	89%
湯家驊議員	22	18	82%
黃國健議員	22	22	100%

現任行政會議 非官守議員	會議總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林正財議員	22	19	86%
劉業強議員	22	16	73%
張國鈞議員	22	21	95%

§ 會議總次數是按個別議員委任期內舉行的行政會議次數，減去有關議員在同一次會議的所有討論項目均須避席的會議次數。

* 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或因出席其他與公職有關的會議或活動而未能出席行政會議。

至於曾擔任上一屆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而現已離任的人士在過去5年(即2013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出席會議的統計數字表列如下：

上一屆行政會議 非官守議員	會議總次數§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林煥光議員	203	197	97%
鄭耀棠議員	203	187	92%
胡紅玉議員	203	191	94%
廖長城議員	203	183	90%
張學明議員	203	177	87%
張震遠議員	17	17	100%
張志剛議員	203	203	100%
林奮強議員	27	0	0%
李慧琼議員	144	139	97%
楊偉雄議員#	34	32	94%

§ 會議總次數是自2013年1月1日起，按個別議員委任期內舉行的行政會議次數，減去有關議員在同一次會議的所有討論項目均須避席的會議次數。

* 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或因出席其他與公職有關的會議或活動而未能出席行政會議。

楊先生於2015年11月20日獲委任為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後出任行政會議官守議員，表列數字是楊先生以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身分出席會議的資料。

行政會議官守議員按其負責的政策範疇出席行政會議，行政會議秘書處沒有備存官守議員出席會議的統計數字。

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每月獲發酬金。根據既定機制，酬金金額於每年10月按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作出調整。過去5年，每月酬金金額如下：

酬金金額調整 生效日期	經調整的每月酬金金額	
	行政會議 非官守議員召集人	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
2012年10月1日	107,910元	67,390元
2013年10月1日	111,690元	69,750元
2014年10月1日	115,930元	72,400元
2015年2月1日*	122,520元	76,510元
2015年10月1日	125,580元	78,420元
2016年10月1日	128,470元	80,220元
2017年10月1日	130,400元	81,420元

* 2009年，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因應當時的經濟環境，主動將酬金下調5.38%，與社會共度時艱。隨後由於經濟情況有所改善，由2015年2月1日起取消上述自願調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09)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女士於擔任行政長官以來每月的薪金及津貼開支，以及列出，其退休後每月可得到的退休金金額及退休金總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21)

答覆：

自2017年7月起行政長官每月薪金的開支為416,500元。按既定機制，政治委任官員的現金薪酬於每年7月作出調整，行政長官的每月薪金亦會按有關調整幅度作出相應調整。自2017年7月起行政長官每月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的開支為76,541元。該項津貼的金額按每年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調整，每年4月1日起生效。行政長官一職不設退休金福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95)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過去5年有關行政長官「履行公務和出席各種社交活動」的實際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4000)

答覆：

行政長官日常履行公務和出席社交活動，由行政長官辦公室提供支援，所涉開支屬該辦公室的日常運作開支，不另設獨立帳目，因此未能提供過去5年的實際開支。就行政長官舉行的公務酬酢活動而言，過去5年的開支如下：

年度	開支總額
2013-14	381,627元
2014-15	84,909元
2015-16	179,902元
2016-17	289,571元
2017-18 (截至2018年2月28日)	294,310元

上述開支用作舉辦各項接觸社會各界人士的活動、接待來港訪客及在香港以外地方舉行公務酬酢活動。此外，行政長官領取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用以支付在官邸舉行的公務酬酢開支。過去5年的津貼開支如下：

年度	津貼開支
2013-14	799,800元
2014-15	834,200元

年度	津貼開支
2015-16	870,900元
2016-17	897,000元
2017-18	918,5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96)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提供有關行政長官「履行公務和出席各種社交活動」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1)

答覆：

行政長官日常履行公務和出席社交活動，由行政長官辦公室提供支援，所涉開支屬該辦公室的日常運作開支，不另設獨立帳目，因此未能提供預算開支。就行政長官舉行的公務酬酢活動而言，2018-19年度的預算開支為360,000元，用作舉辦各項接觸社會各界人士的活動、接待來港訪客及在香港以外地方舉行公務酬酢活動。此外，行政長官領取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用以支付在官邸舉行的公務酬酢開支。2018-19年度的津貼預算為932,3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97)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過去5年有關「統籌政府的新聞資訊和公共關係策略」的實際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4)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沒有就「統籌政府的新聞資訊和公共關係策略」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未能提供過去5年的實際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98)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提供有關「統籌政府的新聞資訊和公共關係策略」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5)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沒有就「統籌政府的新聞資訊和公共關係策略」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未能提供2018-19年度的預算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99)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就「統籌政府的新聞資訊和公共關係策略」，請列出過去5年有關「設計」的實際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6)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沒有就此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未能提供過去5年的實際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00)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就「統籌政府的新聞資訊和公共關係策略」，請列出過去5年有關「影片製作」的實際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7)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沒有就此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未能提供過去5年的實際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01)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就「統籌政府的新聞資訊和公共關係策略」，請列出過去5年有關「面書」的實際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8)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沒有就此設立獨立帳目，因此未能提供過去5年的實際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02)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提供行政長官過去5年的外訪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外訪行程的(a)目的、地點；(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c)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d)行程日數；(e)涉及開支總額；以及(i)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ii)住宿；(iii)膳食；(iv)宴會或酬酢；(v)送禮的分別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10)

答覆：

有關行政長官外訪的資料見附件。

行政長官的外訪活動 (2013年4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3年4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行政長官梁振英的外訪活動							
2013年4月6至7日	瓊海	3	4,276.37	16,088.00	30,082.12	50,446.49	出席博鳌亞洲論壇2013年年會。
2013年4月25至26日	北京	4	2,750.88	40,900.00	7,850.08	51,500.96	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
2013年6月4至5日	上海	3	1,655.86	25,012.00	4,956.12	31,623.98	拜訪上海市政府領導人和出席第二屆城市土地學會亞太地區峰會開幕禮，並在會上致辭；參觀當地機構／設施，並會晤在當地就學和經商的香港人。
2013年6月9至13日	美國紐約	5	63,423.05	571,812.00	14,964.84	650,199.89	出席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在當地的商貿推廣活動；會晤當地政商領袖及在當地工作和就學的香港人。
2013年9月8至9日	貴陽	4	0	25,825.00	4,123.15	29,948.15	出席第九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暨經貿洽談會。
2013年9月26至27日	重慶	3	4,068.31	26,646.00	2,084.02	32,798.33	率領工商及專業界代表團訪問。
2013年10月5至8日	印尼峇里	7	46,333.51	141,572.00	18,957.41	206,862.92	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 2013年領導人會議及相關會議；與各國領導人會面，就各項共同關注的議題交換意見。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3年10月22至24日	北京	4	8,127.60	40,655.00	13,859.93	62,642.53	出席第十七屆北京·香港經濟合作研討洽談會開幕式；聯同出席洽談會的香港工商界代表拜訪北京市領導；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及國家金融機構領導。
2013年11月27至29日	南寧、欽州及防城港	3	11,345.90	24,086.00	6,368.56	41,800.46	率領代表團訪問，與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欽州市和防城港市領導會面，並出席桂港經貿交流會和桂港經貿論壇。
2013年12月6至7日	廣州、中山及珠海	4	0	0	5,871.57	5,871.57	出席2013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
2013年12月16至19日	北京	4	8,752.80	42,330.00	26,210.40	77,293.20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2014年1月23至25日	福州及廈門	5	17,030.03	32,058.00	10,383.30	59,471.33	率領代表團出席閩港經貿交流會，與福州市及廈門市領導會面。
2014年2月14日	廣州及深圳	4	0	0	0	0	與廣東省領導會面就兩地合作交換意見；參觀深圳寶安國際機場。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4年3月4至7日	北京	5	12,579.00	48,976.00	29,328.83	90,883.83	列席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第二次會議的開幕式,並與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省市領導會面。
2014年3月27至28日	深圳、汕頭、揭陽及潮州	3	4,539.15	0	3,911.26	8,450.41	與汕頭市、揭陽市及潮州市領導會面;參觀深圳及汕頭市內企業,以及位於潮州的饒宗頤學術館。
2014年4月9至11日	瓊海	3	8,553.42	9,894.00	10,484.39	28,931.81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4年年會。
2014年4月11至13日	上海	6	15,067.02	46,490.00	20,653.28	82,210.30	參與立法會議員訪問上海的部分行程。
2014年5月10至16日	瑞典 斯德哥爾摩及比利時 布魯塞爾	5	8,112.85	444,375.00	29,864.87	482,352.72	增進了解當地最新經濟情況和創新及科技發展;與當地政治及商界領袖會面,向他們介紹香港的最新發展情況;促進經貿關係。
2014年10月12至13日	廣州	1	0	0	2,356.00	2,356.00	出席第十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暨經貿洽談會。
2014年11月6日	廣州	3	0	1,300.00	1,153.09	2,453.09	出席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七次會議。
2014年11月8至12日	北京	5	28,289.12	49,000.00	28,056.62	105,345.74	出席亞太經合組織2014年領導人會議及相關會議。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4年11月25至27日	韓國 首爾	5	11,259.00	87,724.00	12,219.34	111,202.34	增進了解當地經濟和創新及科技業的發展；與當地政治及商界領袖會面。
2014年12月5日	惠州	2	0	0	0	0	出席2014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
2014年12月7日	深圳	1	0	0	0	0	訪問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
2014年12月19至20日	澳門	4	0	2,958.00	6,840.95	9,798.95	出席慶祝澳門回歸祖國十五周年活動及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四屆政府就職典禮。
2014年12月25至27日	北京	5	6,781.86	51,335.00	13,799.28	71,916.14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2015年1月30日	廣州及深圳	3	0	1,258.48	0	1,258.48	拜訪廣東省及深圳市領導。
2015年3月2至6日	北京	4	13,836.96	34,485.00	23,762.46	72,084.42	列席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三次會議的開幕式，並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
2015年3月27至28日	瓊海	4	4,350.70	24,555.00	4,016.70	32,922.40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5年年會。
2015年4月8至10日	武漢及上海	3	8,909.68	22,464.00	7,375.36	38,749.04	主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成立儀式和滬港經貿合作會議第三次會議。
2015年4月21日	廣州	3	0	0	0	0	出席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掛牌儀式。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5年4月25至27日	馬來西亞吉隆坡	4	26,113.67	38,580.00	8,589.32	73,282.99	出席第十二屆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領袖論壇並發表演說；與東盟國家元首進行雙邊會議。
2015年5月4至7日	美國波士頓	4	15,476.21	428,380.00	5,320.52	449,176.73	為支持香港航空業的發展，出席國泰航空公司在波士頓舉行的晚宴，慶祝來往香港與波士頓直航班機投入服務；率領創新及科技界代表團，參觀波士頓頂尖科研機構，了解當地在創新及科技方面的發展情況。
2015年5月8至9日	北京	2	6,028.68	28,901.00	3,474.99	38,404.67	出席前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魯平的遺體送別儀式。
2015年5月31日	深圳	3	0	0	0	0	出席中央人民政府官員與立法會議員的會面。
2015年6月7至12日	加拿大多倫多及美國芝加哥	3	44,800.58	305,626.00	14,645.80	365,072.38	出席貿發局舉辦的「邁向亞洲首選香港」大型推廣活動；與美、加兩國政治領袖和商界及教育界代表會面。
2015年7月10日	深圳	1	0	0	0	0	拜訪深圳市領導。
2015年7月12至13日	北京	4	3,364.50	40,585.00	6,261.60	50,211.10	與中央人民政府部委會面，討論「一帶一路」的發展。
2015年8月12日	珠海	3	0	2,585.00	0	2,585.00	與珠海市領導會面，並考察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珠海橫琴新區片區及港珠澳大橋建造工程。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5年9月2至4日	北京	13	0	87,856.00	51,427.27	139,283.27	出席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七十周年紀念活動。
2015年9月16至18日	印尼雅加達	4	19,167.10	43,385.00	11,065.94	73,618.04	出席貿發局及香港旅遊發展局在當地舉辦的推廣活動，並與印尼政府高層官員會面。
2015年10月12至17日	以色列耶路撒冷及英國倫敦	5	33,990.65	614,850.00	39,952.42	688,793.07	了解以色列在創新及科技方面的發展，並出席貿發局特拉維夫顧問辦事處的開幕酒會；出席香港與英國就衛生合作方面簽署諒解備忘錄的儀式和貿發局周年晚宴，並與英國政界領袖會面。
2015年11月16至19日	菲律賓馬尼拉	7	23,688.36	39,758.00	18,559.75	82,006.11	出席亞太經合組織2015年領導人會議及相關會議。
2015年12月4至5日	中山、江門、佛山及廣州	2	2,774.34	1,170.00	1,585.68	5,530.02	出席2015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並與到江門參加交流團的職業訓練局學生會面；考察當地交通及基建配套設施。
2015年12月21至24日	北京	4	10,093.50	40,017.00	17,179.51	67,290.01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2016年2月1至5日	印度孟買及新德里	4	42,904.50	137,095.00	20,633.75	200,633.25	與當地政商界領袖會面，促進兩地經貿關係。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6年3月2至6日	北京	5	19,286.91	38,768.00	57,505.58	115,560.49	列席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四次會議的開幕式，並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
2016年3月23至24日	瓊海	2	0	15,960.00	2,359.47	18,319.47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6年年會。
2016年4月17日	惠州及深圳	2	0	0	6,667.08	6,667.08	了解香港工業家在內地發展創新和科技事業的成就。
2016年6月7至10日	法國 圖盧茲及巴黎	5	37,231.15	284,517.00	14,300.79	336,048.94	帶領香港大專院校工程相關學系學生組成的代表團，參觀當地的航空科技、科研和創新及科技機構，並與當地政商界領袖會面。
2016年9月14日	廣州	4	0	1,905.54	0	1,905.54	出席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九次會議。
2016年10月13至14日	南昌	2	0	13,542.00	2,231.97	15,773.97	出席2016年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行政首長聯席會議。
2016年11月17至22日	秘魯 利馬	6	69,243.47	1,100,984.00	22,929.48	1,193,156.95	出席亞太經合組織2016領導人會議。
2016年12月9日	深圳	3	0	0	0	0	出席2016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並與到當地參加交流團的職業訓練局學生會面。
2016年12月20至23日	北京	6	19,286.76	52,531.00	23,175.03	94,992.79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2017年2月23日	深圳及廣州	3	0	0	0	0	拜訪廣東省及深圳市領導，並參觀香港大學深圳醫院。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7年3月2至5日	北京	6	18,383.64	48,124.00	23,084.95	89,592.59	出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第五次會議的開幕式及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五次會議的開幕式。
2017年3月12至15日	北京	5	18,894.42	40,130.00	19,787.10	78,811.52	出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第五次會議的閉幕式及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五次會議的閉幕式。
2017年3月24至25日	瓊海	3	0	20,127.00	3,020.72	23,147.72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7年年會。
2017年4月19至21日	佛山及江門	5	10,047.59	3,649.79	15,349.10	29,046.48	考察粵港澳大灣區的廣東省城市。
2017年5月4日	深圳	2	0	0	0	0	與深圳市委書記王偉中會面，就香港和深圳如何合作，配合粵港澳大灣區的共同發展等議題交換意見。
2017年5月13至15日	北京	4	25,471.48	29,405.00	11,946.25	66,822.73	出席在北京舉行的「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
2017年5月17至18日	北京	2	0	23,891.00	7,167.75	31,058.75	出席前國務院副總理錢其琛先生的遺體送別儀式。
2017年5月26至27日	北京	4	0	36,205.00	5,973.15	42,178.15	出席「紀念香港基本法實施20周年座談會」。
2017年6月15日	深圳	3	0	0	0	0	出席由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主辦的「尋根追夢·同心同行」青年論壇，並於分享環節上發言。
2017年6月25至26日	北京	5	6,140.40	42,368.00	7,167.78	55,676.18	出席「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同心創前路 掌握新機遇」成就展開幕式。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行政長官林鄭月娥的外訪活動							
2017年8月2至5日	新加坡及泰國曼谷	5	6,012.55	56,595.00	11,852.16	74,459.71	與新加坡及泰國的政府高層官員和商界會面，以促進香港與東盟的關係；參觀新加坡培訓公務員和推動創新及科技的機構。
2017年8月6至9日	北京	6	18,421.21	45,560.00	22,009.38	85,990.59	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其他機構，並與在北京工作／就讀的港人會面。
2017年8月18日	澳門	6	0	5,757.50	0	5,757.50	拜會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崔世安，以及了解澳門的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2017年8月22至24日	上海及杭州	4	21,880.46	32,943.26	10,915.67	65,739.39	出席在上海舉行的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周年晚宴；與內地政府高層官員會面；參觀杭州一家高科技公司。
2017年8月26至28日	天津	4	0	35,840.00	6,304.80	42,144.80	出席第十三屆全國運動會開幕儀式；與內地政府高層官員會面；參觀天津的高科技公司。
2017年8月31日	深圳	5	0	0	5,899.00	5,899.00	主持「20....43香港設計事情」(深圳站)展覽開幕儀式，並與深圳市委書記王偉中會面。
2017年9月14至17日	緬甸內比都及仰光	4	859.96	84,065.12	13,401.96	98,327.04	與政府高層官員會面，以促進香港與緬甸在各方面的聯繫；出席第十四屆世界華商大會。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7年9月20至23日	英國 倫敦	4	48,539.06	299,345.00	13,135.37	361,019.43	出席貿發局舉辦的周年晚宴及「邁向亞洲 首選香港」論壇；與英國政商界領袖會面；見證簽署有關金融創新的協議；參觀文化及高科技相關機構。
2017年9月24至25日	長沙	5	0	32,712.00	4,069.35	36,781.35	出席2017年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行政首長聯席會議。
2017年11月9至12日	越南 峴港	4	38,282.57	35,485.00	12,381.54	86,149.11	出席亞太經合組織2017年領導人非正式會議及相關會議。
2017年12月3至4日	沙特 阿拉伯 利雅德	3	0	201,412.00	0	201,412.00	拜會沙特阿拉伯國王和王儲，以開拓兩地的商機，特別是香港在金融服務方面可提供的服務。
2017年12月8日	東莞	4	0	0	1,340.00	1,340.00	出席2017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
2017年12月13至16日	北京	7	18,421.20	56,071.00	14,925.24	89,417.44	周年述職；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簽署關於支持香港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的安排；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其他機構。
2018年1月22至27日	瑞士 蘇黎世、琉森及達沃斯	4	82,687.31	175,810.00	28,417.60	286,914.91	到訪蘇黎世、伯恩及巴塞爾，與瑞士政府高層官員、商界及專業人士會面，向他們介紹香港最新發展；出席在達沃斯舉行的世界經濟論壇年會。

日期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外訪目的
2018年1月31至2月4日	北京	6	24,561.61	44,241.00	29,850.42	98,653.03	出席「國家所需 香港所長——共拓一帶一路策略機遇」論壇；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其他機構。

包括行政長官配偶(如有同行)。

* 其他開支包括外訪人員離港公幹膳宿津貼、行政長官公務酬酢開支(自2017年7月起的外訪)及其他雜項開支等。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行政長官外訪時一般不會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

+ 不包括獲贊助的開支(如有的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03)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提供行政長官在過去5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行程的(a)目的、地點；(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c)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d)行程日數；(e)涉及開支總額；(f)有關行程於啟程前有否對外公佈，若否，保密的原因為何；(g)會晤有無會議記錄存檔，若否，原因為何；(h)有否達成協議，如有，內容為何及落實該項協議的進度；(i)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ii)住宿；(iii)膳食；(iv)宴會或酬酢；(v)送禮的分別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11)

答覆：

有關行政長官在2013年4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期間訪問內地的資料見附件。行政長官每次訪問內地，行政長官辦公室均會發出新聞公報。行政長官在訪問內地期間亦慣常會見傳媒，簡介訪問活動的情況，以及回應傳媒提問。行政長官辦公室會按需要和既定程序撰寫會面紀要及存檔。

就行政長官訪問內地期間簽訂協議方面，上一任行政長官於2016年9月訪問廣州時，曾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廣東省人民政府簽署關於粵港攜手參與國家「一帶一路」建設合作意向書。意向書文本可於下列網址
下 載：
http://gia.info.gov.hk/general/201609/14/P2016091400837_242762_1_1473862126202.pdf。根據該意向書，粵港雙方會加強溝通協商，相互支持，在「一國兩制」框架下，務實推進雙方合作創新發展，共同提升貿易和投資便利化水平，在國家「一帶一路」建設中發揮積極作用，合作共建更具

綜合競爭力的世界級城市群。現任行政長官於2017年12月訪問北京時，曾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簽署關於支持香港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的安排。安排文本可於下列網址下載：http://gia.info.gov.hk/general/201712/14/P2017121400344_274114_1_1513241921984.pdf。根據該項安排，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等相關部門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會組成聯席會議，就香港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中的重大問題和合作事項進行溝通協商。除此之外，現任行政長官和上一任行政長官在過去5年訪問內地時，曾多次見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內地有關單位簽訂協議。

行政長官訪問內地活動(2013年4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3年4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行政長官梁振英訪問內地活動							
2013年4月6至7日	瓊海	3	4,276.37	16,088.00	30,082.12	50,446.49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3年年會。
2013年4月25至26日	北京	4	2,750.88	40,900.00	7,850.08	51,500.96	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
2013年6月4至5日	上海	3	1,655.86	25,012.00	4,956.12	31,623.98	拜訪上海市政府領導人和出席第二屆城市土地學會亞太地區峰會開幕禮，並在會上致辭；參觀當地機構／設施，並會晤在當地就學和經商的香港人。
2013年9月8至9日	貴陽	4	0	25,825.00	4,123.15	29,948.15	出席第九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暨經貿洽談會。
2013年9月26至27日	重慶	3	4,068.31	26,646.00	2,084.02	32,798.33	率領工商及專業界代表團訪問。
2013年10月22至24日	北京	4	8,127.60	40,655.00	13,859.93	62,642.53	出席第十七屆北京·香港經濟合作研討洽談會開幕式；聯同出席洽談會的香港工商界代表拜訪北京市領導；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及國家金融機構領導。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3年11月27至29日	南寧、欽州及防城港	3	11,345.90	24,086.00	6,368.56	41,800.46	率領代表團訪問，與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欽州市和防城港市領導會面，並出席桂港經貿交流會和桂港經貿論壇。
2013年12月6至7日	廣州、中山及珠海	4	0	0	5,871.57	5,871.57	出席2013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
2013年12月16至19日	北京	4	8,752.80	42,330.00	26,210.40	77,293.20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2014年1月23至25日	福州及廈門	5	17,030.03	32,058.00	10,383.30	59,471.33	率領代表團出席閩港經貿交流會，與福州市及廈門市領導會面。
2014年2月14日	廣州及深圳	4	0	0	0	0	與廣東省領導會面就兩地合作交換意見；參觀深圳寶安國際機場。
2014年3月4至7日	北京	5	12,579.00	48,976.00	29,328.83	90,883.83	列席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第二次會議的開幕式，並與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省市領導會面。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4年3月27至28日	深圳、汕頭、揭陽及潮州	3	4,539.15	0	3,911.26	8,450.41	與汕頭市、揭陽市及潮州市領導會面；參觀深圳及汕頭市內企業，以及位於潮州的饒宗頤學術館。
2014年4月9至11日	瓊海	3	8,553.42	9,894.00	10,484.39	28,931.81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4年年會。
2014年4月11至13日	上海	6	15,067.02	46,490.00	20,653.28	82,210.30	參與立法會議員訪問上海的部分行程。
2014年10月12至13日	廣州	1	0	0	2,356.00	2,356.00	出席第十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暨經貿洽談會。
2014年11月6日	廣州	3	0	1,300.00	1,153.09	2,453.09	出席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七次會議。
2014年11月8至12日	北京	5	28,289.12	49,000.00	28,056.62	105,345.74	出席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2014年領導人會議及相關會議。
2014年12月5日	惠州	2	0	0	0	0	出席2014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
2014年12月7日	深圳	1	0	0	0	0	訪問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
2014年12月25至27日	北京	5	6,781.86	51,335.00	13,799.28	71,916.14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5年1月30日	廣州及深圳	3	0	1,258.48	0	1,258.48	拜訪廣東省及深圳市領導。
2015年3月2至6日	北京	4	13,836.96	34,485.00	23,762.46	72,084.42	列席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三次會議的開幕式，並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
2015年3月27至28日	瓊海	4	4,350.70	24,555.00	4,016.70	32,922.40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5年年會。
2015年4月8至10日	武漢及上海	3	8,909.68	22,464.00	7,375.36	38,749.04	主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成立儀式和滬港經貿合作會議第三次會議。
2015年4月21日	廣州	3	0	0	0	0	出席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掛牌儀式。
2015年5月8至9日	北京	2	6,028.68	28,901.00	3,474.99	38,404.67	出席前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魯平的遺體送別儀式。
2015年5月31日	深圳	3	0	0	0	0	出席中央人民政府官員與立法會議員的會面。
2015年7月10日	深圳	1	0	0	0	0	拜訪深圳市領導。
2015年7月12至13日	北京	4	3,364.50	40,585.00	6,261.60	50,211.10	與中央人民政府部委會面，討論「一帶一路」的發展。
2015年8月12日	珠海	3	0	2,585.00	0	2,585.00	與珠海市領導會面，並考察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珠海橫琴新區片區及港珠澳大橋建造工程。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5年9月2至4日	北京	13	0	87,856.00	51,427.27	139,283.27	出席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七十周年紀念活動。
2015年12月4至5日	中山、江門、佛山及廣州	2	2,774.34	1,170.00	1,585.68	5,530.02	出席2015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並與到江門參加交流團的職業訓練局學生會面；考察當地交通及基建配套設施。
2015年12月21至24日	北京	4	10,093.50	40,017.00	17,179.51	67,290.01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2016年3月2至6日	北京	5	19,286.91	38,768.00	57,505.58	115,560.49	列席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四次會議的開幕式，並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
2016年3月23至24日	瓊海	2	0	15,960.00	2,359.47	18,319.47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6年年會。
2016年4月17日	惠州及深圳	2	0	0	6,667.08	6,667.08	了解香港工業家在內地發展創新和科技事業的成就。
2016年9月14日	廣州	4	0	1,905.54	0	1,905.54	出席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第十九次會議。
2016年10月13至14日	南昌	2	0	13,542.00	2,231.97	15,773.97	出席2016年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行政首長聯席會議。
2016年12月9日	深圳	3	0	0	0	0	出席2016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並與到當地參加交流團的職業訓練局學生會面。
2016年12月20至23日	北京	6	19,286.76	52,531.00	23,175.03	94,992.79	周年述職及拜訪中央人民政府官員。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7年2月23日	深圳及廣州	3	0	0	0	0	拜訪廣東省及深圳市領導，並參觀香港大學深圳醫院。
2017年3月2至5日	北京	6	18,383.64	48,124.00	23,084.95	89,592.59	出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第五次會議的開幕式及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五次會議的開幕式。
2017年3月12至15日	北京	5	18,894.42	40,130.00	19,787.10	78,811.52	出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第五次會議的閉幕式及第十二屆全國人大第五次會議的閉幕式。
2017年3月24至25日	瓊海	3	0	20,127.00	3,020.72	23,147.72	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7年年會。
2017年4月19至21日	佛山及江門	5	10,047.59	3,649.79	15,349.10	29,046.48	考察粵港澳大灣區的廣東省城市。
2017年5月4日	深圳	2	0	0	0	0	與深圳市委書記王偉中會面，就香港和深圳如何合作，配合粵港澳大灣區的共同發展等議題交換意見。
2017年5月13至15日	北京	4	25,471.48	29,405.00	11,946.25	66,822.73	出席在北京舉行的「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
2017年5月17至18日	北京	2	0	23,891.00	7,167.75	31,058.75	出席前國務院副總理錢其琛先生的遺體送別儀式。
2017年5月26至27日	北京	4	0	36,205.00	5,973.15	42,178.15	出席「紀念香港基本法實施20周年座談會」。
2017年6月15日	深圳	3	0	0	0	0	出席由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主辦的「尋根追夢·同心同行」青年論壇，並於分享環節上發言。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7年6月25至26日	北京	5	6,140.40	42,368.00	7,167.78	55,676.18	出席「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同心創前路 掌握新機遇」成就展開幕式。
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訪問內地活動							
2017年8月6至9日	北京	6	18,421.21	45,560.00	22,009.38	85,990.59	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其他機構，並與在北京工作／就讀的港人會面。
2017年8月22至24日	上海及杭州	4	21,880.46	32,943.26	10,915.67	65,739.39	出席在上海舉行的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周年晚宴；與內地政府高層官員會面；參觀杭州一家高科技公司。
2017年8月26至28日	天津	4	0	35,840.00	6,304.80	42,144.80	出席第十三屆全國運動會開幕儀式；與內地政府高層官員會面；參觀天津的高科技公司。
2017年8月31日	深圳	5	0	0	5,899.00	5,899.00	主持「20.....43香港設計事情」（深圳站）展覽開幕儀式，並與深圳市委書記王偉中會面。
2017年9月24至25日	長沙	5	0	32,712.00	4,069.35	36,781.35	出席2017年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行政首長聯席會議。
2017年12月8日	東莞	4	0	0	1,340.00	1,340.00	出席2017年香港珠三角工商界合作交流會。

日期	到訪地點	隨行人員人數#	酒店住宿(元)	旅費(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訪問目的
2017年12月13至16日	北京	7	18,421.20	56,071.00	14,925.24	89,417.44	周年述職；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簽署關於支持香港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的安排；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其他機構。
2018年1月31至2月4日	北京	6	24,561.61	44,241.00	29,850.42	98,653.03	出席「國家所需 香港所長——共拓一帶一路策略機遇」論壇；拜訪中央人民政府部委和其他機構。

包括行政長官配偶(如有同行)。

* 其他開支包括外訪人員離港公幹膳宿津貼、行政長官公務酬酢開支(自2017年7月起的外訪)及其他雜項開支等。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行政長官外訪時一般不會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

+ 不包括獲贊助的開支(如有的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91)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就行政長官粉嶺別墅的使用情況：

(a) 過往5年實際開支以及來年預算

(b) 現時為維持行政長官粉嶺別墅運作的人手及其開支

(c) 過往5年行政長官曾經入住多少次行政長官粉嶺別墅及逗留總日數，請以表格形式列出過去5年的資料

(d) 過往5年，行政長官在行政長官粉嶺別墅接待中聯辦官員的次數。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7226)

答覆：

現時，合共21名家務人員負責支援香港禮賓府及行政長官粉嶺別墅的日常運作，視乎具體運作需要靈活安排人手。一般情況下，會安排1名四級家務員維持行政長官粉嶺別墅的日常運作，2018-19年度涉及的薪酬開支預算為25萬元。

除員工開支外，行政長官粉嶺別墅的日常運作在2013-14至2016-17年度涉及的實際日常管理開支(例如公用設施費用)分別為66萬元、76萬元、78萬元及80萬元，2017-18年度的修訂預算為82萬元，而2018-19年度的開支預算為83萬元。

本辦公室沒有備存行政長官入住粉嶺別墅或進行私人活動的記錄。至於公務活動方面，我們沒有按與行政長官會面的人士整理的記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97)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過去5年有關行政長官夫人「履行公務和出席各種社交活動」的實際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2)

答覆：

在過去5年，時任行政長官夫人履行公務和出席社交活動，由行政長官辦公室提供一般支援。除此之外，不涉其他額外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98)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提供有關行政長官的丈夫「履行公務和出席各種社交活動」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3)

答覆：

行政長官的丈夫現時沒有擔任任何公職。因此，行政長官辦公室毋需就此提供支援或編製開支預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99)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1.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過往兩個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部門及年度	該年度酬酢及送禮預算	該年度酬酢及送禮分別的最終實際開支	該年度每位出席人士連酒水在內的開支上限	該年度贈予每名賓客的禮品的開支上限	該年度接待賓客的次數及接待過的總人數

2.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貴部門於本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部門	接待日期 (年 / 月 / 日)	該次接待的賓客所屬部門 / 機構 (請按部門或機構及人數列出) 及職銜	該次接待的食物開支	該次接待的酒水開支及該次接待的送禮開支	該次接待的地點 (部門辦公室 / 政府設施的餐廳 / 私營食肆 / 其他 (請註明))

3.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下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預算。

部門	酬酢及送禮的撥款預算	每名賓客的酬酢開支上限	每名賓客的禮品開支上限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09)

答覆：

所有政府人員因公務安排宴請時，均須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並應遵守相關指引。根據現行內部指引，公務酬酢人均開支午宴應不超逾450元，晚宴則以600元為限，該限額包括在該宴請時享用的所有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就於政府官員官邸(包括香港禮賓府)舉行的公務宴請而言，若基於實際或禮節原因，需委聘外間飲食服務承辦商，上述的酬酢開支上限並不適用，然而，仍須以善用公帑為原則安排有關活動。2016-17年度及2017-18年度(截至2018年2月28日)，行政長官辦公室用於公務酬酢的實際開支分別為49萬元及38萬元，2018-19年度的預算開支為50萬元。此外，行政長官領取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用以支付在官邸舉行的公務酬酢開支。2016-17年度及2017-18年度的津貼金額分別為897,000元及918,500元，2018-19年度該項津貼的開支預算為932,300元。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屬必需或不能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送贈。上述規定適用於行政長官辦公室並予以遵循。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42)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請列出過去5年特首辦車輛訪問中聯辦的次數。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6)

答覆：

行政長官和行政長官辦公室人員因應工作需要，日常乘坐本辦公室的車輛前往眾多不同地點出席公務活動等，涉及大量行車記錄。行政長官辦公室並沒有按地點整理這些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30)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 就行政長官上任後曾進行職務訪問，請按下表提供每次有關航空交通費的資料：

出訪日期	目的地	各類交通工具的航空交通費(港元)					總金額
		高鐵	飛機	船	汽車	其他	

- 現時擬訂行政長官往內地訪問的出行方式，行政長官會否以高鐵接通全國2萬公里的「便捷」「優勢」為首要考慮，優先及偏重地依賴高鐵？若否，原因為何？訂定出行方式的考慮為何？
- 高鐵香港段開通後，行政長官會否以高鐵接通全國2萬公里的「便捷」「優勢」為首要考慮，優先及偏重地依賴高鐵？若否，原因為何？訂定出行方式的考慮為何？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321)

答覆：

行政長官在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期間外訪的交通開支見附件。行政長官的外訪活動行程編排相當緊湊，為達致外訪活動的目的，確保行程各項活動順利進行，行政長官辦公室會考慮相關因素(包括外訪的目的地、外訪行程各項活動的舉行地點和時間、不同交通工具的班次及旅程所需時間等)，作出最適切的交通安排。

**行政長官外訪的交通開支
(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

外訪日期	目的地	交通開支(元)(註)
2017年8月2至5日	新加坡及泰國曼谷	56,595.00
2017年8月6至9日	北京	45,560.00
2017年8月18日	澳門	5,757.50
2017年8月22至24日	上海及杭州	32,943.26
2017年8月26至28日	天津	35,840.00
2017年8月31日	深圳	5,899.00
2017年9月14至17日	緬甸內比都及仰光	84,065.12
2017年9月20至23日	英國倫敦	299,345.00
2017年9月24至25日	長沙	32,712.00
2017年11月9至12日	越南峴港	35,485.00
2017年12月3至4日	沙特阿拉伯利雅德	201,412.00
2017年12月8日	東莞	1,340.00
2017年12月13至16日	北京	56,071.00
2018年1月22至27日	瑞士蘇黎世、琉森及達沃斯	175,810.00
2018年1月31至2月4日	北京	44,241.00

註：行政長官外訪的交通開支並非按交通工具入帳，表內所列交通開支金額為由行政長官辦公室就外訪人員乘搭各類交通工具支付的總開支，大部分為機票開支。所列金額不包括獲贊助的開支(如有的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40)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過去5年，請以列表列出每年召喚至特首辦公室、禮賓府、行政長官粉嶺別墅之消防車、救護車次數、召喚原因及由召喚至抵達現場時間。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744)

答覆：

行政長官辦公室沒有備存有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124)

總目： (21) 行政長官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行政長官辦公室

管制人員： 行政長官辦公室常任秘書長 (丁葉燕薇)

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問題：

總目21綱領(1)第2段提到行政長官辦公室的職責包括「為行政長官籌劃公務及社交活動」，就此，請告知本會：

(一) 行政長官的公務外訪的預算為何。

(二) 行政長官的社交活動的預算為何。

提問人：楊岳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77)

答覆：

(一) 2018-19年度行政長官外訪的開支預算為2,160,000元。

(二) 行政長官日常出席外界舉行的社交活動，由行政長官辦公室提供支援，所涉開支屬該辦公室的日常運作開支，不另設獨立帳目。至於行政長官舉行的公務酬酢活動，2018-19年度的預算開支為360,000元，用作舉辦各項接觸社會各界人士的活動、接待來港訪客及在香港以外地方舉行公務酬酢活動。此外，行政長官領取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用以支付在官邸舉行的公務酬酢開支。2018-19年度的津貼預算為932,300元。

- 完 -